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1—019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1年3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前5天,董事会就会议时间、地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以邮件和电话方式通知了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7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金猛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董事一致同意,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提名金猛先生、赵博先生、马太余先生和邬海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吕岩女士、杨长勇先生和李俊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刊登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1—020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年3月16日,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小根先生召集和主持,由全体监事参加。会议的召集和召开、审议事项、参会人员资格等各方面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进行了认真讨论和研究,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现作出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同意提名推选黄小根、陆越刚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刊登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1—021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选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因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推选职工监事。会议与会职工代表推选言莉莉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言莉莉女士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其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3月17日

附件:言莉莉女士简历

言莉莉,女,1990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绍兴市乡情旅游有限公司出纳,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助理。现任公司出纳。言莉莉女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1—022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将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三名为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提名金猛先生、赵博先生、马太余先生和邬海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吕岩女士、杨长勇先生和李俊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三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独立性,公司已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已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已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审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的个人履历、工作情况等,未发现其有《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备案及培训工作指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的情形。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和能力。独立董事同意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的提名,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将形成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二、监事会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应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监事会根据股东提名并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推选黄小根、陆越刚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监事候选人将形成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与职工大会推选的职工监事言莉莉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

上述董事(含独立董事)候选人、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7日

附件1:董事候选人简历

金猛先生: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绍兴德能防火材料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浙江德能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永新县德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德创海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浙江省环保产业协会理事,绍兴市青企协副会长,绍兴市新联会副会长。金猛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赵博先生:1970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裁,兼任浙江德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烟气多污染控制技术与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理事,中国环境科学学会理事,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理事,中国化学标准委委员,浙江省企业技术中心主任,浙江省企业研究院主任,浙江省工程实验室主任,浙江越秀外国语学院客座教授。赵博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马太余先生: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绍兴德能防火材料有限公司西南办主任、副总经理,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裁、公司装备制造事业部总经理。马太余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邬海华先生:1979年出生,大学本科。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高级会计师。曾任绍兴大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项目经理,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精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部副总监、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控审计中心总监兼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邬海华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吕岩女士:1971年6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副教授。曾任江南-小野田水泥有限公司会计,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系教师、浙江省大学生财会信息化竞赛办公室主任,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幻维数码创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吕岩女士无境外永久留居权。

杨长勇先生:1965年出生,曾任湖北省电力试验研究所专工、专业组长、副科长,华中电网有限公司副处长、副主任、主任、安全总监、副总师级调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杨长勇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李俊华先生:1970 年出生,工学博士、环境工程博士后,现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教授,烟气多污染物控制技术与装备国家工程实验室主任、兼任公司独立董事、中节能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脱硫脱硝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李俊华先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附件2:监事候选人简历

黄小根先生:1965年出生,高中学历。曾任绍兴德能防火材料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部副经理。现任绍兴越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行维护部职员,兼任宁波和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陆越刚先生: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南京扬子石化、浙江华汇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逸盛大化石化有限公司技术员,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现任公司装备制造事业部经营采购管理部经理,兼任宁波杭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职工代表监事

言莉莉女士:1990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绍兴市乡情旅游有限公司出纳,浙江德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助理。现任公司出纳。言莉莉女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证券代码:603177　证券简称:德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1—023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4月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4月1日14点 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绍兴市袍江新区三江路以南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4月1日至2021年4月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1	选举金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02	选举赵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03	选举马太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1.04	选举邬海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选举吕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杨长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俊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选举陆越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3.02	选举黄小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见公司2020年3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后续披露的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177	德创环保	2021/3/2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委托人的有效持股凭证、书面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上述文件原件及复印件方为有效。

(二)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3月31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三)会议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浙江省绍兴袍江新区三江路以南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或证券法务部

(四)会议登记方式: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证券法务部登记或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刘飞先生

会务联系人:沈鑫先生

联系电话:0575-88556039

联系传真:0575-88556167

联系邮箱:securities@zj-tuna.com

公司地址:浙江省绍兴袍江新区三江路以南

特此公告。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德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1年4月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金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赵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3	选举马太余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1.04	选举邬海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吕岩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杨长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李俊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陆越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3.02	选举黄小根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300813　证券简称:泰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1-029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2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18.3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3,855万元,扣除券商承销及保荐费2,545万元,以及审计费、律师费等其他相关发行费用1,516.45万元后,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9,793.5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9日全部到位,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20】5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2月12日分别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以及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以便于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以及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泰林生物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7)。

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2020年11月16日召开了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年产3,500套微生物控制和检测系统设备及相关耗材生产基地项目”募集资金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

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1月25日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和“销售网络及技术服务建设项目”调整用于新项目“细胞治疗产业化装备制造基地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公司于2021年1月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1月25日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由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证券”)担任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签署了《保荐协议终止确认书》。因此,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将由安信证券变更为长城证券,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未完结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长城证券承接。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鉴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以及保荐机构已发生变更,为继续保持公司募集资金的规范管理和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近日,公司与长城证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变更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更换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8)。

三、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按照公司与长城证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重新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销售网络及技术服务建设项目”(专户账号:71170122000150818)用途已变更为“细胞治疗产业化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研发中心项目”(专户账号:19045301040027582)中存放的节余募集资金及相关利息收入已支取完毕,且募集资金专户无后续使用用途,为便于公司管理,公司已于近日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销户手续,销户情况如下:

开户行	专户账号	资金用途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	19045301040027582	研发中心项目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与安信证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本次销户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行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用途	余额(元)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富阳支行	71170122000150818	细胞治疗产业化装备制造基地项目	59,954,568.17注

注:上述余额包括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中持有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

四、备查文件

1、银行销户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泰林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6日

股票代码:00248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号:2021-015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情况如下:

条款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的章程内容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钢结构制造、安装、金属门窗制造、安装、海洋工程、石化、港口机械制造、电站锅炉附机制造、风电设备制造、建筑机械制造”。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核准变更登记为准。

二、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16日

股票代码:00248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号:2021-016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1年3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1年3月10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董事长金鑫先生主持,经参加会议董事认真审议并以通讯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情况如下:

条款	原章程内容	修订后的章程内容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钢结构制造、安装、金属门窗制造、安装、海洋工程、石化、港口机械制造、电站锅炉附机制造、风电设备制造、建筑机械制造”。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海上风电相关装备销售;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上述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2/3)以上通过,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核准变更登记为准。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及《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故提议于2021年3月31日14:30在辽宁省阜新市新邱区新邱大街155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16日

股票代码:002487　公司简称:大金重工　公告号:2021-017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星期三)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31日 星期三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3月3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31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3月31日9:15- 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东或其代理人。

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23日 星期二

于股权登记日2021年3月23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地点:辽宁省阜新市新邱区新邱大街155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公告。相关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持股5%(不含5%)以下的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1年3月24日 星期三(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4、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传真及信函应在2021年3月24日 17:00前送达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418-6602618

传真电话:0418-6602618

联 系 人:陈睿

通讯地址:辽宁省阜新市新邱区新邱大街155号

邮政编码:123005

2、其他事项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会期半天。

六、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辽宁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3月1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87

2.投票简称:大金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